



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CONCORD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21)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首長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該等末期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4	426,676	436,532
銷售成本		(522,936)	(514,616)
毛損		(96,260)	(78,084)
其他收入		8,141	10,542
分銷費用		(8,146)	(6,683)
行政支出		(55,353)	(63,91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8,263	4,515
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確認減值虧損		(123,671)	—
融資成本	5	(13,197)	(10,837)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0,493	10,388
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業績		13,860	31,028
除稅前虧損	6	(255,870)	(103,047)
稅項(支出)抵免	7	(2,025)	624
年度虧損		<u>(257,895)</u>	<u>(102,423)</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259,075)	(102,793)
少數股東權益		1,180	370
		<u>(257,895)</u>	<u>(102,423)</u>
每股虧損			
基本	8	<u>(21.61仙)</u>	<u>(8.57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8,986	27,4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0,693	527,566
預付租金	10,172	13,56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46,588	35,385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	186,421	181,610
高爾夫球會籍	560	560
遞延稅項資產	—	1,658
	<u>563,420</u>	<u>787,795</u>
流動資產		
預付租金	393	471
存貨	73,386	81,678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136,353	116,166
其他應收款項	12,708	14,910
借予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2,682	1,003
借予一間共同控制公司之款項	1,629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7,493
定期存款	28,868	—
銀行結存及現金	31,675	64,062
	<u>287,694</u>	<u>295,783</u>
列為可出售之資產	32,933	—
	<u>320,627</u>	<u>295,78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62,669	83,2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項目	55,340	59,786
欠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	83,419	—
欠一位股東款項	24,700	—
欠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	9,048
稅項負債	651	817
銀行貸款—一年內到期	73,723	60,324
融資租約承擔—一年內到期	34,686	32,943
	<u>335,188</u>	<u>246,123</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14,561)</u>	<u>49,66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48,859</u>	<u>837,455</u>

	二 零 零 五 年 港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四 年 港 幣 千 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一年後到期	40,344	57,824
融資租約承擔－一年後到期	29,305	60,165
遞延稅項負債	326	68
	<u>69,975</u>	<u>118,057</u>
淨資產	<u>478,884</u>	<u>719,398</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29,751	299,751
儲備	168,578	410,27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468,329	710,023
少數股東權益	10,555	9,375
總權益	<u>478,884</u>	<u>719,398</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蓋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同意提供足夠資金足以供本公司全面應付於可見將來到期之財務責任。

2. 重要會計政策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下文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均適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致使收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權益變動表之呈列方式出現變動。尤其是，少數股東權益及佔聯營公司與共同控制公司之稅項之呈列方式有所變動。呈列方式之變動已追溯應用。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使本集團在下列範疇之會計政策出現變動，導致本會計年度及／或以往會計年度之業績編製及呈列受影響：

(a) 業主自用租約土地權益

於過往年度，業主自用租約土地及樓宇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採用成本模式計量。於本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約」。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就租約分類而言，租約土地及樓宇中之土地及樓宇部分乃分開計算，除非租約款項無法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可靠分配，在此情況下則整份租約將一般視為融資租約處理。倘租約款項能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作可靠分配，則土地租約權益將重新分類為經營租約項下之預付租金，以直線法按成本列賬並於租約期內攤銷。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已獲追溯應用(財務影響見附註3)。

(b) 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規定」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本集團財務報告之金融工具呈列並無重大影響。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期間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一般不允許按追溯基準確認、不予確認或計量財務資產及負債。實施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及本公司已就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及計量，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相關過渡規定。

除債務及股本證券以外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分類及計量除債務及股本證券以外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先前不屬於會計實務準則第24號之範疇以內)。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財務資產列作「按公允值列賬並在損益內處理之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或「持作到期財務資產」。財務負債一般分類為「按公允值列賬並在損益內處理之財務負債」或「其他財務負債」。本集團及本公司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相關過渡規定。然而，對本會計期間編製及呈列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解除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解除確認財務資產所規定的準則，較過往所應用者更為嚴謹。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倘對財務資產的現金流量所擁有的合同權利到期，或轉撥該項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乃符合解除確認的資格，財務資產方會解除確認。釐定轉撥是否符合解除確認的資格時，須兼用風險回報與監控測試之方法。本集團已經採用相關的過渡規定，並對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轉撥的財務資產預早應用經修訂的會計政策。有鑒於此，本集團並未重列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已解除確認的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折現票據約港幣10,018,000元。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具全面追索權的應收折現票據並未解除確認。反之，相關借款約港幣9,879,000元已於結算日確認。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業績並未構成重大影響。

免息非流動貸款

在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前，向附屬公司提供之墊款按名義金額列賬。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規定，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估量。於結算日後，該等免息墊款按使用實際利率法釐定之攤銷成本估量。本公司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之有關過渡條文。由於此項會計政策之轉變，墊款之賬面值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已減少約港幣4,836,000元，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條以攤銷成本將貸款列賬。本公司之投資成本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增加約港幣4,836,000元。本年度虧損減少約港幣4,836,000元，原因是確認估算利息收入。

(c) 投資物業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本集團選擇採用公允價值模式將投資物業入賬，該模式規定因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須直接於產生年度之損益內確認。於過往年度，前準則規定投資物業按公開市值計量，重估盈餘或虧絀計入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或於投資物業重估儲備扣除，除非該儲備之結餘不足以彌補重估減值，在此情況下則該重估減值超過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之差額乃自收益表扣除。倘過往曾於收益表扣除某項減值，並於其後出現重估增值，則該項增加按以往曾扣除之減少計入收益表。本集團亦已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相關過渡規定，並選擇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此項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之業績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d)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規定，當本集團及本公司以股份或股份權利作為購買貨品或取得服務之代價(「股本結算交易」)，或以其他等值資產換取特定數目股份或股份權利之代價(「現金結算交易」)，則須確認開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乃關乎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之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允價值，須於歸屬期內支銷。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前，本集團及本公司在購股權獲行使前概無確認該等購股權之財務影響。本集團及本公司已就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授出之購股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就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授出之購股權而言，本集團及本公司選擇不對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以前授出之購股權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已歸屬之購股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然而，本集團及本公司仍須就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以後授出而並未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歸屬之購股權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比較數字已予重列(財務影響見附註3)。

3.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概要

附註2所述之會計政策變動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業績之影響如下：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減少	(1,253)	(2,109)
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業績減少	(194)	(292)
所得稅支出減少	1,447	2,401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為開支	(15,720)	(8,774)
年內虧損增加	<u>(15,720)</u>	<u>(8,774)</u>

應用附註2所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累計影響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原先呈列) 港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港幣千元	追溯調整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本集團					
資產負債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1,603	—	(14,037)	—	527,566
預付租金	—	—	14,037	—	14,037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116,166	—	—	—	116,166
銀行貸款	(118,148)	—	—	—	(118,148)
其他資產及負債	179,777	—	—	—	177,777
對資產與負債構成之總影響	<u>719,398</u>	<u>—</u>	<u>—</u>	<u>—</u>	<u>719,398</u>
股本	299,751	—	—	—	299,751
累計虧損	(51,130)	—	—	(10,602)	(61,732)
購股權儲備	—	—	—	10,602	10,602
其他儲備	461,402	—	—	—	461,402
少數股東權益	—	9,375	—	—	9,375
對權益構成之總影響	<u>710,023</u>	<u>9,375</u>	<u>—</u>	<u>—</u>	<u>719,398</u>
少數股東權益	<u>9,375</u>	<u>(9,375)</u>	<u>—</u>	<u>—</u>	<u>—</u>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先呈列) 港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港幣千元	追溯調整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重列) 港幣千元	預算調整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五年 一月一日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本公司							
資產負債表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303	—	(6,592)	—	19,711	—	19,711
預付租金	—	—	6,592	—	6,592	—	6,592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26,744	—	—	—	26,744	4,836	31,580
向附屬公司墊款	198,287	—	—	—	198,287	(4,836)	193,451
其他資產及負債	433,803	—	—	—	433,803	—	433,803
對資產與負債構成之總影響	<u>685,137</u>	<u>—</u>	<u>—</u>	<u>—</u>	<u>685,137</u>	<u>—</u>	<u>685,137</u>
股本	299,751	—	—	—	299,751	—	299,751
累計虧損	(76,016)	—	—	(10,602)	(86,618)	—	(86,618)
購股權儲備	—	—	—	10,602	10,602	—	10,602
其他儲備	461,402	—	—	—	461,402	—	461,402
對權益構成之總影響	<u>685,137</u>	<u>—</u>	<u>—</u>	<u>—</u>	<u>685,137</u>	<u>—</u>	<u>685,137</u>

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之權益構成之財務影響 (於附註2說明) 概述如下：

	原先呈列 港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本集團				
股本	298,426	—	—	298,426
累計溢利	42,889	—	(1,828)	41,061
購股權儲備	—	—	1,828	1,828
其他儲備	459,653	—	—	459,653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800,968	—	—	800,968
少數股東權益	—	9,605	—	9,605
對權益構成之總影響	800,968	9,605	—	810,573
	原先呈列 港幣千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號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本公司				
股本	298,426	—	—	298,426
累計溢利	72,872	—	(1,828)	(74,700)
購股權儲備	—	—	1,828	1,828
其他儲備	459,653	—	—	459,653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685,207	—	—	685,207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此等新準則或詮釋將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要求財務擔保合同初步按公平值計量。董事未能合理預測因採納此修訂可能導致之潛在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精算盈虧、集團計劃及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境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期權之公允價值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5號	享有解除運作、修復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 權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產生之負債—廢棄電力及電子設備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財 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⁴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集團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話配件 及電源線 港幣千元	變壓器及 電子產品 港幣千元	印刷 電路板 港幣千元	高度精密 金屬部件 港幣千元	光掩膜 業務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撇銷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89,779	91,972	48,898	66,344	20,868	8,815	—	426,676
分部間銷售	32,853	4,323	529	—	—	22,555	(60,260)	—
合計	<u>222,632</u>	<u>96,295</u>	<u>49,427</u>	<u>66,344</u>	<u>20,868</u>	<u>31,370</u>	<u>(60,260)</u>	<u>426,676</u>
業績								
分部業績	<u>(13,215)</u>	<u>(6,445)</u>	<u>(10,336)</u>	<u>3,049</u>	<u>(226,377)</u>	<u>(25,467)</u>		(278,791)
其他收入								3,50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8,263		8,263
融資成本								(13,197)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0,493					10,493
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業績						13,860		13,860
除稅前虧損								(255,870)
所得稅開支								(2,025)
年度虧損								<u>(257,895)</u>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121,636	51,771	77,712	43,159	221,655	135,105		651,038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46,588					46,588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權益						186,421		186,421
綜合總資產								<u>884,047</u>
分部負債	31,192	15,659	15,191	18,041	16,287	17,748		114,118
未分配集團負債								291,045
綜合總負債								<u>405,163</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5,988	294	2,036	590	740	958	—	10,606
折舊	9,222	1,503	4,215	2,258	78,985	3,761	—	99,94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已確認減值虧損					123,671			123,67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					66	4		70
應收賬項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011	807						1,818
存貨撥備	<u>3,385</u>	<u>1,178</u>	<u>521</u>					<u>5,084</u>

集團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電話配件 及電源線 港幣千元	變壓器及 電子產品 港幣千元	印刷 電路板 港幣千元	高度精密 金屬部件 港幣千元	光掩膜 業務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撇銷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對外銷售	210,022	90,750	65,096	54,820	2,167	13,677	—	436,532
分部間銷售	29,469	1,130	233	155	—	24,034	(55,021)	—
合計	<u>239,491</u>	<u>91,880</u>	<u>65,329</u>	<u>54,975</u>	<u>2,167</u>	<u>37,711</u>	<u>(55,021)</u>	<u>436,532</u>
業績								
分部業績	<u>(12,040)</u>	<u>(14,937)</u>	<u>956</u>	<u>4,491</u>	<u>(99,310)</u>	<u>(22,334)</u>		<u>(143,174)</u>
其他收入								5,033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4,515		4,515
融資成本								(10,837)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0,388					10,388
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業績						31,028		31,028
除稅前虧損								(103,047)
所得稅抵免								624
年度虧損								<u>(102,423)</u>
資產負債表								
分部資產	127,406	57,163	63,650	45,335	418,124	153,247		864,925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35,385					35,385
於共同控制公司之投資						181,610		181,610
未分配集團資產								1,658
綜合總資產								<u>1,083,578</u>
分部負債	36,255	18,091	24,145	16,318	25,178	32,052		152,039
未分配集團負債								212,141
綜合總負債								<u>364,180</u>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10,595	2,237	2,585	2,878	40,415	6,206		64,916
折舊	9,031	1,398	5,801	3,595	74,445	4,243	—	98,5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虧損						19		19
已確認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2,940
已確認存貨減值虧損								6,708
已確認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3,736	5,584			430			9,750
已確認高爾夫球會籍 減值虧損	180					220		400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業務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香港)、「中國」、歐洲及澳洲。

下表為按地區市場劃分(不管貨品/服務來源地若何)本集團之銷售額分析: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中國	57,368	52,756
香港	250,718	235,739
歐洲	61,842	81,838
澳洲	10,469	10,834
其他	46,279	55,365
	<u>426,676</u>	<u>436,532</u>

下表為按資產所在地理位置劃分之分部資產賬面值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添置之分析:

	分部資產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與無形資產添置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中國	325,423	391,525	9,796	21,429
香港	558,624	692,053	810	43,487
	<u>884,047</u>	<u>1,083,578</u>	<u>10,606</u>	<u>64,916</u>

5. 融資成本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融資租約

已付關連公司的貸款利息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7,327	6,812
	4,716	4,025
	1,154	—
	<u>13,197</u>	<u>10,837</u>

6. 除稅前虧損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4,366	86,19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83	2,872
總僱員成本	<u>97,249</u>	<u>89,062</u>
應收賬項已確認減值虧損	1,818	2,940
於存貨確認之撥款虧損	5,084	6,708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行政開支)	—	2,668
核數師酬金	1,442	1,306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17,852	477,36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99,944	98,513
預付租金開支轉移至收益表	471	5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70)	19
匯兌虧損淨額	670	710
無形資產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9,750
高爾夫球會籍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400
分佔聯營公司稅項之款項(計入分佔一間聯營公司之業績)	1,253	2,109
分佔共同控制公司稅項之款項 (計入分佔共同控制公司之業績)	<u>194</u>	<u>292</u>

7. 所得稅

二零零五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重列)

當期稅項：

香港	(240)	(545)
中國其他地區	(470)	—
	<u>(710)</u>	<u>(545)</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601	747
	<u>(109)</u>	<u>202</u>
遞延稅項	(1,916)	422
	<u>(2,025)</u>	<u>624</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計算。

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乃根據現行中國附屬公司應課稅稅率33%計算。

8. 每股虧損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港幣259,075,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02,793,000元，經重列)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1,199,003,583股(二零零四年：加權平均數1,198,657,282股)計算。

計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蓋因行使該等購股權會導致持續一般業務之每股虧損淨額減少。

下表概述每股基本虧損之影響：

	二零零五年 港仙	二零零四年 港仙
調整前匯報數據	(20.30)	(7.84)
會計政策變動產生之調整	(1.31)	(0.73)
	<u>(21.61)</u>	<u>(8.57)</u>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本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零四年：無）。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業務回顧

集團於回顧年度之銷售額下降港幣9,856,000元（或2%）至港幣426,676,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436,532,000元）。

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259,075,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02,793,000元）。

本年度主要虧損來自光掩模項目，該項目計入資產撥備後全年虧損港幣226,377,000元。

光掩模卓越光掩模

由於卓越光掩模資歷尚淺，在行業內的知名度不高，故在銷售方面需要格外下工夫，為了打開市場，卓越光掩模針對第一次合作的廠商或長期的重要廠商給予一定的折扣，以價格服務的優勢來使客戶願意轉單到光掩模來。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銷售金額相對較少，下半年銷售已有好轉，藉著與客戶建立友好的合作關係和信任感，加上客戶經過一段時間的評估，客戶數量已有改善。

光掩模行業的固定成本很大，卓越光掩模工廠的機器設備折舊一項已達到港幣78,985,000元，成為影響該部門收支平衡的主要原因，致使卓越光掩模連續三年錄得虧損，集團聘請西門（遠東）有限公司對光掩模項目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作出評估，並作出資產減值虧損共港幣123,671,000元。

電話配件及電源線

二零零五年原材料和基礎能源價格大幅上漲，市場競爭異常激烈，為此集團採取提升銷售價格，壓縮採購成本，改進產品配方，控制製造費用和行政開支一系列措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部門的營業額雖下降港幣16,859,000元至港幣222,632,000元，但錄得經營虧損並沒有擴大，為港幣13,215,000元，與上年度相若。

集團加速主攻國內和本地市場，在二零零五年年尾已展開工作，客戶反應良好，現已初見成效。

雖然集團不斷向客戶提升售價，及在採購上多找較平價的材料，但依然無法抵銷因原材料上漲引致的虧損。

變壓器及電子產品

全年總銷售收入約港幣96,295,000元，比二零零四年上升港幣4,415,000元，全年虧損從二零零四年港幣14,937,000元減至港幣6,445,000元。

在傳統變壓業務方面，繼續開發新客戶，有助營業額增長。在二零零五年下半年更成功爭取汽車充電器訂單，將在二零零六年初開始交貨，故二零零六年才能反映銷售增加的成果。

二零零五年金屬材料方面，變壓器主要銅配件材料漆包線價格不斷上漲，嚴重影響材料成本。但在塑膠物料方面，雖然市場上塑膠原材料大幅上漲，但集團成功改善塑膠設計配方，使塑膠材料成本穩定，減少部門的虧損。

印刷電路板

普林集團二零零五年度實現經營銷售港幣49,427,000元，相對二零零四年港幣65,329,000元下降15,902,000元，跌幅24%，以產量計二零零五年尺數比二零零四年下降15.97%。二零零五年銷售下降主要是受大客戶訂單下降影響，同時由於設備嚴重老化及短缺，令生產效能及技術水平下降，增加對新客戶開發的困難，未能成功開拓新市場；二零零五年度經營虧損港幣10,336,000元，相對二零零四年微弱盈利港幣956,000元業績倒退。二零零五年經營利潤下跌主要是全球原材料尤其是黃金、銅、鎳等金屬材料及基礎能源柴油、水、電等價格大幅上漲，加上設備老化，產品生產質量控制水平薄弱，增加生產製程中成本耗用及報廢，以及市場訂單不足，訂單結構不良。面臨惡劣之採購環境及市場困難，公司嚴謹各項費用及支出控制，使得其他費用及支出控制達到目標水平。

高度精密金屬部件

二零零五年銷售較二零零四年港幣54,975,000元上升港幣11,369,000元至港幣66,344,000元，增長率為20.6%；二零零五年年產量較二零零四年年產量增幅為25%；但受原材料價格上漲、基礎能源價格上漲及設備老化、生產效能不足等因素影響，二零零五年度經營毛利率相對二零零四年減少3.6%，從而影響二零零五年的經營利潤只有港幣3,049,000元，較二零零四年4,491,000元下降港幣1,442,000元。由於公司落實營運機制改革，引入激勵機制，使得生產績效得到良好改善。工廠本著嚴謹的材料投入及消耗控制，致力於生產技術及品質的持續改善，合理化各項生產製造費用支出等管理策略。挖掘尋求改善空間並採取相應的措施力抓落實，使得各項材料費用、生產製造費用、製造管理費用得到合理有效控制。

共同控制公司 — 銅線

由於銅價大幅上漲，二零零五年興揚之營業額亦暴升至港幣1,048,724,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773,720,000元）。基於二零零四年台幣匯率上升及興揚於二零零四年剛購入大量低價原料，二零零四年之利潤相對二零零五年為高。故二零零五年集團應佔利潤降至港幣26,159,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35,141,000元）

聯營公司 — 天津普林電路有限公司（天津普林）

年度營業額雖從二零零四年之港幣216,262,000元增加約12%至港幣242,478,000元。但由於業務成本增加，導致集團應佔利潤從港幣10,388,000元輕微上升至港幣10,493,000元。

3S項目（衛星定位系統，地理信息系統、遙感）

本年實現銷售港幣132,000元。為增加科研項目及其他資產等作出撥備，本年度虧損上升至約港幣12,299,000元。

收購中程科技股份

除收購中程科技股份外，回顧年內並無重大收購。於結算日後，本公司直至二零零六年四月四日發行516,465,926股本公司新股份，作為收購774,669,000股中程科技股份的代價，相當於中程科技已發行股本的71.3%。

出售物業

除出售本集團之物業外，於回顧年內並無重大出售資產，而於結算日後，集團在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完成出售位於觀塘的三泰工業大廈，出售代價為港幣38,800,000元。出售物業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38,380,000元，該物業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帳面值約港幣32,933,000元。

展望

隨著香港週邊地區半導體製造業的蓬勃發展和IC設計業的迅速成長，對IC製造過程所使用的光罩需求逐漸增大，集團的光掩模公司還需時與上游IC設計公司和下游晶原廠家進行磨合，業績還有擴大和成長的空間。目前公司將致力提高產能，增加產值，擴大市場佔有率，預計將來可轉虧為盈。

傳統勞工密集的製造業務，包括電話及電源線、變壓器、印刷線路板及精密金屬，為應付原材料價格上升之趨勢，管理層一方面積極向客戶商討爭取盡快提高銷售價格，反映原材料價格的上升，另一方面藉著節約成本，加強品質監控及提升產品設計，以便改善業績。

結算日後，國際銅價再往上漲價，已達致近年最高的水平，集團的銅線製造聯營公司，在維持正常的生產下，將審慎控制採購及存貨水平，減輕銅價的波動對業績帶來的影響。

為擴大生產規模，集團製造印刷線路板的聯營公司天津普林正進行一個投資額達人民幣120,000,000元的計劃，並在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以累積盈利約人民幣20,797,000元轉作公司的已發行股本，集團持有天津普林每股人民幣一元的普通股份，相應從約27,288,981股增加至41,319,704股，控股比例維持28.17%

集團一直發掘全新業務商機，以期多元化發展其現有業務及提升其財務表現，故此認為投資中程科技為集團日後之業務擴展及提升盈利提供適當的平台。

董事亦相信是項交易能夠使中程科技於系統集成行業之專業知識，結合集團於中國之強大業務聯繫，對集團及中程科技雙方之股東均有裨益。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與資本比率增加至0.37(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9) (總借貸除以股本)，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則下降至0.96(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下降約港幣4,081,000元至港幣114,067,000元。

在計及現有資金及未動用之銀行融資後，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將足夠二零零六年全年所需。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有已簽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港幣4,217,000(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78,000元)。

匯率波動

集團於結算日，欠一間關連公司之款項及一位股東款項中，分別有約港幣63,197,000元及港幣24,700,000的欠款是以人民幣結算，除此以外，匯率波動對集團的財務業績並無重要影響，此乃由於集團其他貸款及收益大部份均以港幣或美元列值。

股本結構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的普通股資本沒有任何變動。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主要是為一間共同控制公司之銀行融資作出之擔保，該等或然負債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港幣125,610,000元，減少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港幣81,773,000元。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若干資產淨值合共約為港幣230,063,000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02,133,000元)作為對銀行融資的借貸抵押，當中總值共港幣164,125,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273,427,000元)乃關於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機械、存貨、應收賬款及銀行存款作有抵押銀行借貸及銀行信貸額，而餘額港幣65,938,000元(二零零四年：港幣128,706,000元)乃關於融資租賃之機械及設備。

銷售訂單賬簿

與二零零四年相比，回顧年度之銷售訂單狀況並無重大變動。業務性質使然，本集團相信銷售訂單狀況於可見將來將保持穩定。

僱員及酬金政策層

於三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總人數為3,282名。

本集團之酬金政策為確保僱員的整體酬金公平且具競爭力，從而鼓勵及挽留現任員工，並同時吸引有意加盟之人士。酬金政策乃考慮到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所營運的不同地區之當地慣例而釐訂，該等酬金(如適用)包括基本薪金、津貼、退休計劃、服務花紅、定額花紅、按表現計算之金額及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除了將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有關內部監控的第C.2條守則條文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有以下偏離：

一 根據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的現任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須依章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所載的規定。為了進一步改善企業管治結構，本公司將盡力促使任何將來獲委任的非執行董事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輪值退任。

董事會亦於年內修訂細則，以確保符合守則第A.4.2條及E.2.1條的守則條文。有關細則的更改建議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以獲取股東的批准。詳情如下：

一 根據守則第A.4.2條守則條文，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值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因此，董事會建議修訂細則，以訂明三分之一的在職本公司董事(「董事」)(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取其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者)須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而每名董事均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一 第A.4.2條守則條文亦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的董事在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因此，董事會建議修訂細則，以訂明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之任期僅為直至下一次股東大會，而非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

一 第E.2.1條守則條文規定，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3)條，在指定大會個別或共同持有相當於總投票權百分之五或以上股份的委任代表投票權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主席及／或董事，在該大會以舉手方式表決而表決結果與委任表格所指示相反時的若干情況下，應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據此，董事會建議修訂細則，以反映第E.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

有關本公司於年內遵守守則條文連同上述偏離的詳情，以及細則修訂的建議，將列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向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過往一年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曹忠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曹忠先生(主席)、張文輝先生(行政總裁)、資三德先生、謝振聲先生、陳正方先生、梁順生先生、陳華疊先生、蔡學雯女士、簡麗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博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黃鈞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